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我局是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属的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经费由财政核拨。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指导、协调全省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组织城乡劳动力资源开发和流动就业工作;承担省本级(不含中等职业、普通高等学校)职业介绍、就业指导、就业政策咨询,组织实施劳务协作、劳务扶贫、劳务交流;开展全省就业、失业登记和单位用工备案登记工作;承担全省劳动力市场和信息网络管理、运行、监督以及劳动力市场信息工作,收集、分析、发布全省就业信息;承办外国人、港澳台人员在粤就业管理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全力以赴稳就业保就业。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强化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异地务工人员、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扶持,加强实名登记和跟踪服务,组织开展南粤春暖、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系列招聘活动,强化托底帮扶,守住稳就业底线。二是深入实施"南粤家政"工程。深入实施母婴、居家、养老、医护四个重点培训项目,加快推行"放心码"和诚信体系建设,完善技能评价、家政服务、行业管理等标准,培育壮大员工制家政企业发展,加速产业融合,推进"南粤家政"融入社区服务,提高家政服务供给能力和质量。三是继续强化创业带动就业。围绕农村电商"百园万站"行动,重点扶持建设19个产业园、2080个基层示范站、13个实训基地,强化资源对接和品牌创建,开展农村电

商常规性培训和提升培训,推动"农村电商"工程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发展。继续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发挥示范带动和推广复制创业孵化经验。 四是夯实基础提升服务水平。加快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继续推动系统升级改造和建设需求立项、数据归集共享和业务协同,进一步增强实名制信息支撑。加强就业统计监测,落实形势研判会商机制,推动与相关部门数据共享,进一步摸准重点群体就业等各项基础数据,提升风险防范水平。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 110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8万人,促进创业人数 10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预期目标为 5.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预期目标控制在 3.5%以内。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我局 2021 年度财政指标下达合计 4442.87 万元(含上年结转指标),财政资金支出 4234.3 万元(含上年结转财政资金支出 573.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31%。财政存量资金占比率 4.6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1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编报部门预算、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较好地保障了2021 年履行部门职能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总体上实现了全 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和专项工作均按照既 定工作目标开展并完成。自评得分99.07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履职效能(整体效能)共涉及3个三级指标,总分50分。我局在履职效能方面自评得分49.11分。具体指标分析如下: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2021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厅党组有关工作部署,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确保就业局势保持稳定。2021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140.33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51.75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1.51万人,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127.6%、129.4%和143.9%;城镇调查失业率全年均值4.9%,城镇登记失业率2.45%,控制在目标范围内。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具体完成情况见表1,得40分。

表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整体绩效	整体绩效	年度任务完
	目标	完成情况	成率
全省城镇新增就业	110 万人	140.33 万	127.6%
		人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万人	51.75 万人	129.4%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8万人	11.51 万人	143.9%
促进创业人数	10 万人	13.86 万人	138.6%
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	全年均值	控制在目标
		4.9%	范围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2.45%	控制在目标
			范围内

具体工作成效如下:

- (1) 深入实施"南粤家政"工程。扶持建设"南粤家政"综合服务示范基地等载体 42 个,基层服务站超 500 个,打造 15 分钟家政服务圈;认定 21 个省级家政服务培训示范基地,70 家企业入选 2021 年度省级龙头、诚信企业评选,发布首批 10 家"信得过"品牌企业;推动 192 家企业、院校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完成"南粤家政"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将家政培训、就业、维权、信用等记录纳入"南粤家政"综合管理服务网络系统;搭建"南粤家政"品牌馆,推出"南粤家政贷"等金融产品,中国银行率先为重点企业(含技能人才)提供授信支持近 3.3 亿元;举办首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召开全省高质量实施三项工程服务乡村振兴推进会,开展媒体采风等活动;1-12 月全省累计开展培训 38.68万人次,带动就业创业 66.50 万人次。
- (2) 扎实推进"农村电商"工程。印发《关于做好 2021年度"农村电商"工程重点项目组织实施有关事项的通知》,召开全省农村电商工作推进会,系统部署推进农村电商工程;开展"百园万站"行动,扶持建设 19 个农村电商产业园、13 个培训和创业就业基地、2080 个基层示范站;持续完善"广东农村电商网络学院",搭建全省农村电商在线培训和咨询指导服务平台,目前平台累计培训学员超过 1.36 万人;组织开展"省级精英训练营"和市级"一村一品"带头

人培训,分别培训 150 名、2400 名; 1-12 月全省开展农村电商常规性培训 6.25 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 250%。

- (3)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对接省教育厅完成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衔接工作,健全完善高校毕业生信息台账;印发促进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困难高校毕业生精准帮扶再加力行动方案,组织开展线上线下系列招聘活动,提供"1311"服务,加强实名制就业跟踪服务工作。截至年底,全省2021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超过91%,困难毕业生基本实现100%就业。
- (4) 持续深入推进省际劳务协作。印发《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施方案》,鼓励企业吸纳脱贫人口,符合条件的按每人 5000 元给予补贴;实施南粤春暖"稳岗留工"行动,共发放各类补贴 10.4 亿元;开展"点对点"返岗专车专列包机活动,为我省 680 余家重点企业有组织输送到岗 10.8 万人;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就业帮扶活动,累计帮助就地就业 5864 人;将三项工程导入省际劳务协作;签署粤新、粤藏、粤桂、粤黔系列劳务协作(就业帮扶)协议,2021 年我省帮助广西、贵州两省区农村劳动力来粤就业 33.4 万人,其中脱贫人口 12.5 万。2021年2月,我局荣获党中央、国务院授予的"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 (5) 加快推进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2021年3月29 日正式开园,引入5家港澳社团服务机构,为港澳青年提供 全周期、全过程、一体化服务;举办政策宣讲会、港澳创业

训练营、湾创会客厅、湾创下午茶、走进交易所、"湾区行"等系列品牌活动 50 多场;联合成立粤港澳大湾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联盟,建设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综合服务平台系统;截至年底,基地已引入 157 个孵化项目,其中港澳项目 136 个,占比超过 86%。

- (6)组织开展系列就业服务活动。印发实施 2021 年广东省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方案和"123456"线下就业服务活动方案,统筹部署全年活动安排。其中,"就业援助月"活动期间帮助服务对象实现就业 6747 人; "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期间签订就业(意向)协议 3.9 万多人,有效促进各类群体就业。在厅局门户网站开设重点企业云招聘专栏,为 560 多家次重点企业发布招聘岗位信息 11.8 万多个。1-12 月全省归集发布招聘岗位信息 26.5 万条,涉及 211.9 万个招聘岗位。
- (7)加强就业形势监测研判。持续做好 1.5 万企业用工监测,组织开展一系列用工专项调研活动。制定《广东省就业失业监测调查制度》,举办全省就业统计监测分析业务培训班,开展健全完善就业统计监测分析机制的对策建议研究,开展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采购。加强就业统计工作指导,做实就业实名数据台账,夯实相关工作基础。

2.部门预算支出率 (满分10分,得分9.11分)

2021年我局整体支出进度为 91.94%, 平均支出进度为 56.94%(第1季度末支出执行率 23.42%, 第2季度末支出执行率 45.94%, 第3季度末支出执行率 66.47%, 第4季度末支出执行率 91.94%), 根据公式计算得分为 9.11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效率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 7 项,共涉及 17 个三级指标,总分 50 分。我局在管理效率方面自评得分 49.96 分。具体指标分析如下:

1.预算编制(满分2分,得分2分)

2021年我局收支预算编报合理。根据 2020年预算资金的结转情况以及 2021年全省就业工作重点,我局编报 2021年专项资金预算时充分考虑了消化上年资金的情况,较 2020年有所压减。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983.44万元,支出预算 2983.44万元,比上年减少 101.2万元,降幅 3.28%。

根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 [2019]5号),我局对新增预算项目全部开展绩效评估工 作,2021年新增预算项目3项,应评估项目3个,得2分。

2.预算执行(满分7分,得分7分)

预算编制约束性: 2021年我局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 2983.44万元,调剂数为 0万元,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0%,年中追加数为 0,年中追加资金占比为 0%,根据公式计算,得 4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2021 年我局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 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预算支 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工作,得3分。

3.信息公开情况(满分3分,得分3分)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1 年我局预决算公开工作严格按

照要求在省厅批复预决算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公开及时、规范。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预算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9 日;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决算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得 2 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广东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上公开 2021 年部门预算,重点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同步公开,得 1 分。

4.绩效管理(满分15分,得分15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2021年, 我局修订印发《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财务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的通知(粤就局[2021]4号), 在第三章、第十二章将绩效管理纳入制度范围。得5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2021年, 我局严格按照事前绩效目标审核、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科学制定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并积极对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得10分。

5. 采购管理情况(满分10分,得分10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及内控制度建设: 2021 年我局采购严格依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财务管理规定(2021 年修订)〉的通知》(粤就局[2021] 4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就局[2020] 8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

政府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执行,当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公开率为100%,无需补充政府意向公开事项,无采购投诉处理和采购备案公开等情况。得3分。

采购活动合规性: 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活动均严格执行制度和流程,无采购投诉处理事项,根据公式计算,得 2 分。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活动,均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公式计算,得3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合同均自签订之 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 得 1 分。

采购政策效能: 2021 年我局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在中小企业内进行政府采购,根据公式计算,得1分。

6.资产管理情况(满分10分,得分10分)

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参照 《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执行,符合 规定标准,得3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1年, 我局资产处置收益 0.69万元, 国有资产产生的出租出借收益为 196.69万元, 已 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上缴国库资金为 197.38万元, 得 2 分。

资产盘点情况: 2021 年我局严格按照资产管理要求并组织开展资产盘点工作,得2分。

数据质量: 2021年, 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月报数据完整、准确, 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且资产账、财务账核对一致, 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得 3 分。

资产管理的合规性: 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依据《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财务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的通知(粤就局[2021]4号)第五章"资产管理"开展有关资产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等管理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无相关问题,得3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1 年度本单位自用固定资产原值 3564.67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 95.08%;出租出借固定资产原值 184.42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 4.92%;闲置资产净值 0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 0%,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得 2 分。

7.运行成本情况(满分3分,得分2.96分)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局 2021年严格执行预算,并厉行节约,加强成本控制,专项资金共实现节约 63.26万元,其中南粤家政项目节约资金 15.64万元,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项目节约资金 13.24万元,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节约资金 34.38万元,根据公式计算,得 1.96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1年, 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 厉行节约"号召, 对"三公"经费的开支进行严审核、严管理, 2021年度我局"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数较预算节约。"三公"经费当年预算总额

40 万元,支出总额 22.4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报废更新车辆)费用 18.57 万元,无公务出国(境)费用,得 1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改进措施

2021年,我局切实履行预算支出主体责任,建立预算执行定期分析机制,加强资金管理绩效监控,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接下来,我局将对今年的预算项目增强预判性、前瞻性,切实提高资金支出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对未完成支出任务的项目,制定结存资金支出计划,抓好项目验收和支付;二是制定年度支出工作台账,按月进行分析通报。

三、其他自评情况

2021年我局多项重点工作得到表彰,2021年2月我局被中共中央国务院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2021年10月,我局参与第三届全国创业就业服务展示交流活动被活动组委会授予"就业带动类劳务品牌"奖牌。